

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1-049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乡村振兴）
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0 年 8 月 14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及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 35 亿元）的中期票据和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 35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根据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1]SCP9 号），同意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 35 亿元，注册额度自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近日，公司成功发行了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乡村振兴），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债券名称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乡村振兴）	债券简称	21 海大 SCP001（乡村振兴）
债券代码	012101503	期限	180 日
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19 日	兑付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计划发行总额	60,000.00 万元	实际发行总额	60,000.00 万元
发行利率	3.70%	发行价	100.00 元/百元面值

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有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